

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文件

晋陈政〔2021〕113号

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陈埭镇洋埭村 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的通知

洋埭村委会，镇有关单位：

现将《陈埭镇洋埭村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落实。

晋江市陈埭镇人民政府

2021年7月21日



陈埭镇洋埭村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

为深入推进陈埭镇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三年行动”，发挥典型示范作用，进一步加强农村地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提高道路安全水平，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农村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经验，不断推进乡村振兴建设，根据《关于传达李伙金副市长在全市第二季度道安工作暨“五一”道路交安保工作视频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泉道安办〔2021〕29号）、《晋江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陈埭镇洋埭村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的通知》（晋道安办〔2021〕38号）的文件精神，特制定《陈埭镇洋埭村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活动实施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以促进安全发展、民生幸福为目标，通过完善交通路网规划设计，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加强路面秩序管控，弘扬交通安全文化，引导、教育驾驶人和村民增强文明交通意识、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等，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乡村道路交通事故，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创建目标

通过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活动，进一步树立文明交通示范

典型，使村民交通出行的文明意识、法制意识、安全意识明显增强，实现道路更加安全畅通，交通管理更加科学，交通秩序明显改善，交通事故明显下降，逐步推进乡村交通城市化管理，为全镇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打造可复制样板模式。

三、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洋埭村创建交通安全示范村活动的组织和领导，保障创建工作顺利推进，特成立创建活动领导小组，名单如下：

组 长：丁永达（党委政法委员、副镇长人选）

副组长：余胜琛（人大副主席人选）

陈建辉（党委宣传委员、武装部部长、洋埭工作点点长）

林志阳（副镇长<科技>）

成 员：陈程菲（综合执法队队长、高坑工作点点长）

郑志朋（滨江派出所所长）

吴长江（市城市管理局陈埭分局分局长）

刘木全（规划建设和管理办公室主任）

陈雄伟（党建工作办公室主任、洋埭工作点副点长）

庄鸿江（城监中队负责人）

施永乐（行政执法中队负责人）

李文科（陈埭交警中队指导员）

李锦昌（规划建设和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林和杰（洋埭村党支部书记）

林志强（洋埭村村委会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镇道安办，负责创建活动协调推进，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详见附件1），各司其职、分工协作，共同推进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

四、创建步骤

（一）实施创建阶段（即日起至2021年12月）

各成员单位要根据创建活动要求，结合工作实际，进一步制定细化实施方案。工作中，要按照“交通安全示范村居”创建细则（附件2），积极组织开展创建活动，落实各项创建工作措施。

（二）巩固提升阶段（2022年至长期）

各成员单位要总结好经验，巩固既有成效，在创建的基础上，继续推动辖区各条道路规范化建设，按照城市建设标准不断完善隔离栏、标志、标线、标牌等各项安全设施，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实现乡村交通城市化管理。

五、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部署。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历来是重点和难点，也是实现道安综合整治标本兼治目标的关键瓶颈。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将开展示范创建活动作为预防事故、保障民生的有力举措强力推进。镇道安办要科学组织，精心部署，定期组织开展检查指导，推动创建活动有序开展。洋埭村要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任务和完成实现，确保创建活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二）强化经费保障。按照“市、镇、村”三级财政方式，全力保障创建经费，同时要通过各种渠道积极向上级争取资金补助，为创建活动顺利实施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三）强化协作配合。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活动任务重、时间紧，需要协调的事项多，各责任单位要加强协作配合，形成合力，积极发挥主观能动性，主动探索新方法、新举措，共同推动创建活动顺利推进。

附件：1.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2.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细则

附件 1

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道安办：负责上级道安管理部门的沟通协调，协调镇司法所、综合执法队、行政执法中队、城监中队、综治办、交警中队、洋埭村委会及当地企业配合推进创建活动，牵头建立长效交通安全管理机制等；

规划建设和管理办公室：负责中兴路的提升改造、龙泉路规划建设的业务指导、晋新路中兴路灯控路段桥梁下穿人行通道的规划建设、洋埭警保劝导站建设等；

洋埭工作点：督促村委会开展创建各项工作，协助解决道安工作方面的群众宣传动员工作；

城监中队：负责辖区环卫保洁、杂物堆放的清理等工作。

综合执法队、行政执法中队：负责拆除在道路范围私设的路障、公共停车位地锁等，对道路范围内的摆摊行为进行劝导，拆除道路两侧违章搭盖；

陈埭交警中队：负责辖区交通秩序管理安全宣传，道路隐患排查整治，警保劝导站业务指导，村级巡逻队交通安全指导培训；

洋埭村村委会：负责创建期间各项沟通协调、交通管理、隐患排查、秩序管理、群众协调、宣传发动、资金筹措等工作，加快龙泉路规划建设工作，配合上级部门的道路改造及其他道安设施的规划建设。

附件 2

陈埭镇交通安全示范村创建细则

类别	创建内容	牵头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 组织 机构	1.成立村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创建交通安全示范村居实施方案，并明确工作职责任务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洋埭工作点（配合）	2021 年 7 月底	每月需有相 关内业台帐
	2.将示范创建活动等行为规范纳入村规民约范畴，提高群众交通安全意识。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2021 年 7 月底	
	3.在村设立交通管理便民服务站或依托警保劝导站，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接受村民交通法律咨询，受理村民办牌办证等业务登记预约。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	2021 年 7 月底	
	4.建立规范化交通安全管理队伍。将老人会、村级巡逻队等纳入交通安全管理队伍，依托交警中队，开展交通安全管理培训，实行规范化管理，壮大交通安全管理队伍，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	2021 年 12 月底	

二、 源头 管理	1.建立面包车、营转非客车、农用车、三轮车、摩托车等台帐，并进行户籍化管理。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配合）	2021年7月底	每月需有相 关内业台帐
	2.建立辖区机动车驾驶人台帐，并对重点驾驶人（大中型客货车驾驶人）建立专门台帐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配合）	2021年7月底	
	3.排查辖区村民接送学生车辆使用情况并建立台帐，督促学校及村民家长不使用或雇用非法车辆接送学生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配合）	2021年7月底	
三、 基础 设施	1.前期对辖区道路进行排查，建立隐患点和交通安全设施缺失情况基础台帐。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路段	2021年7月底	每月需有相 关内业台帐
	2.实施“路口安全小工程”“路段安全小工程”“校园周边安全小工程”，制定整治计划、落实整治工程。	陈埭镇道安办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配合）	2021年12月底	
	3.完善村内道路交通安全设施，修建、扩建、改建村内道路，保障车辆通行安全。对村交通路网按照城市化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前期启动中兴路、龙泉路等2条主干道改造建设。	陈埭镇规划建设办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2021年12月底	

	4.落实隐患整改，对事故多发的路段、路口进行排查，建立整治清单、整治计划，落实整治工程。	陈埭镇规划建设办	2021年9月底	每月需有相关内业台账
	5.辖区附近道路无违法摆摊设点、占道经营、打谷晒场、堆物、倾倒废物等影响道路通行安全等现象	陈埭镇综合执法中队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配合）	长期	
	6.规范停车秩序。在主干道施划标准停车位，借鉴停车收费模式，从源头解决停车乱象。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配合）	2021年12月底	
	7.硬件提升工程。按照城市化建设标准，在主干道实行非机动车硬隔离，在主要路口设置信号灯控，建立标准警示标牌及路段名称等，各支路“白改黑”改造	陈埭镇道安办 陈埭镇规划建设办	2022年至2023年底	
四、宣传教育	1.制定村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年度工作计划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	2021年6月底	
	2.依托交通安全员、劝导员、老人协会、志愿者等组建农村道安宣教小分队，定期组织培训，结合普渡月、佛生日、中秋、春节等民俗活动或节假日及婚丧嫁娶等入户开展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和交通违法行为劝导等工作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配合）	长期	

	3.构建“有广播、有宣传栏、有提示牌、有宣传员、有工作台账”（简称“五有”）宣传格局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长期	每月需有相关内业台帐
	4.依托辖区小学、幼儿园，通过设置交通宣传栏、开设交通安全课、文明交通进校园等方式，全面加强农村未成年人交通安全素质教育	交警大队陈埭中队	长期	
	5.规范村交通安全教育设施建设，在村主要路口设立固定式交通安全提示警示牌和2条以上交通安全标语、警句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2021年9月底	
	6.村两委落实定期走访、教育警示措施，开展酒驾、无证、摩托车超载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进行劝导教育，与车主、驾驶员逐一签订相关安全承诺书。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洋埭工作点（配合）	2021年6月底	
	7.每半年组织开展1次入户宣传，重点对“五小车辆”所有人、驾驶人开展面对面、点对点宣传教育活动，并有记录台帐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长期	
	8.运用新媒介，如“双微一抖”、家族群、企业群、村民群等开展交通安全教育	陈埭镇洋埭村委会	长期	

五、 力求 工作 成效	1.创建活动期间，辖区村民未发生酒驾、醉驾、毒驾或交通肇事逃逸交通违法行为
	2.创建活动期间，辖区道路（含过境公路）伤人以上交通事故同比下降
	3.辖区摩托车上牌率、持证率达100%，检验率和驾乘人员安全头盔佩戴率分别不低于90%
	4.辖区非法车辆（无牌、套牌、报废、逾期未年检、非法改装、非法载人等）基本消除。
	5.辖区酒醉驾、涉牌涉证、摩托车超员超载、违法载人等严重违法违法行为同比下降。
	6.辖区学校及村民家长使用或雇用非法车辆接送学生现象基本消除
	7.辖区停车秩序明显改善，道路畅通，停车乱象得到整治。
	8.实现交通城市化管理，形成可复制推广模式。

抄送：晋江市道安办。

陈埭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1 日印发
